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机构”）作为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的要求，对双塔食品填写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以下简称“《自查表》”）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司内部控制落实情况

双塔食品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则，依据公司实际情况，认真检查了公司组织机构建设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及内部控制的检查和披露情况等，并重点检查了信息披露、内幕交易、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等方面的内部控制。根据核查结果，填写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双塔食品相关高级管理人员、财务部等部门相关人员进行交流，查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对公司董事会填写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双塔食品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健全，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在所

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生产经营及业务管理相关的有效内部控制。双塔食品填写的《自查表》能够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填写，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对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则的落实情况。保荐机构对《自查表》无异议。

保荐代表人： 贺星强

曾琨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6 日